

##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3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审批，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道里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使用及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商业银行发行的期限在 12 个月（含）以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 年内可以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为公司与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本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

金管理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配股实施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因此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一日